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 0087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關於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綜合授信額度的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25年3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小軍先生、楊軍先生、程寧女士與黎洪先生,及獨 立非執行董事陳亞維先生、黃民先生、黃龍德先生與孫寶清女士。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 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满足本公司及子公司(合称"本集团")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及增加融资成本议价空间,同时结合本集团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本集团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人民币总额度不超过 5,405,777 万元,以及港币总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集团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可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本集团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最终以实际签约并使用的授信额度为准。

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简化借款手续,根据本集团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本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及分、子公司负责人在批准的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内相应签署有关借款文件。

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3日